

# 113 年度臺中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國民中小學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做法與案例觀摩及研討 活動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 113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113 年度臺中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目標

- (一) 強化教師對品德教育的認知與行動力，使各校藉由辦理甄選活動加強對品德教育之重視。
- (二) 鼓勵教師開發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做法與案例，營造有利學生品德發展與溫暖關懷的學習環境，增進教師落實品德教育的知能。
- (三) 增進品德教育在校園之落實與實踐，發覺校園內好品德行為，親師生共同營造友善校園之氛圍。

##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中市大肚區追分國民小學

## 四、參加人員：

- (一) 以臺中市輔導管教輔導團員及本年度甄選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做法與案例獲獎人員優先錄取，全市各國中小種子教師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其次以級任教師（或導師）優先錄取，若有剩餘名額開放臺中市各國中小教師報名參加，額滿為止。
- (二) 工作人員：每場 10 名。
- (三) 名額：每場 120 名(含工作人員)，一律以公假登記。

## 五、研習日期及研習地點(暫訂)：113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於追分國小(臺中市大肚區沙田路一段 364 號)承辦人：張智明主任 電話：26932604 分機 212

## 六、課程內容：如課程表(附件一)。

## 七、實施方式

以發表會方式實施，每場次約 120 名，本市各國中小教師參加，並邀請本年度甄選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做法與案例榮獲特優之作者，研討發表會中予以表揚及辦理觀摩分享。

## 八、報名方式：

- (一) 請於 113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www2.inservice.edu.tw/>)報名。
- (二)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追蹤是否通過檢核，並再次上網查詢錄取與否。

九、其他事項：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請自備環保杯，並儘量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或共乘方式參加。

十、預期效益

- (一) 透過觀摩與分享，提升推動品德教育教師輔導與管教的專業能力。
- (二) 強化學生品德之陶冶，塑立品德楷模之典範學習。

十一、成效評估

- (一) 收集並分析學員意見回饋表，條列整理活動待改進事項。
- (二) 召開檢討會，提出具體改善措施，以為往後相關活動參考。

十一、全程參與教師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餘依實際參與節數核發研習時數。

十二、經費來源：如概算表，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十三、本計畫於完成後，相關承辦人員依本市教職員獎勵要點核予敘獎。

十四、本計畫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13 年度臺中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國民中小學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做法與案例觀摩及研討

活動課程表

時 間	研 習 內 容	主 持 人 (授課人員)	備 註
08：00 ~ 08：30	歡迎嘉賓（報到） 成果展示	追分國小	
08：30 ~ 09：00	開幕式與頒獎 （主席、來賓致詞）	教育局	
09：00 ~ 09：50	國小班級經營組特優分享		
10：00 ~ 10：50	國小班級經營組特優分享		
11：00 ~ 11：50	國中班級經營組優等分享		
12：00 ~ 13：00	午休		
13：00 ~ 13：50	國小行政措施組特優分享		
14：00 ~ 14：50	國小行政措施組特優分享		
15：00 ~ 15：50	國中行政措施組特優分享		
16：00	散會賦歸		